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

指定橋咀洲海岸公園的建議

1. 目的

1.1 本文件旨在就指定橋咀洲海岸公園的建議向委員作出簡介，並徵詢意見。

2. 背景

2.1 橋咀洲以其獨特的地質景觀而聞名，包括標誌性的「菠蘿包石」和退潮時才露出水面的連島沙洲，而且更有大片珊瑚群落，珊瑚覆蓋率高，海洋生物種類繁多，是香港海洋生物多樣性熱點和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地質公園的重要組成部分。除了在連島沙洲觀光和在廈門灣游泳之外，橋咀洲是進行浮潛、潛水和划獨木舟等海上康樂活動的熱門地點。

2.2 橋咀洲的海洋生態價值高，大片珊瑚群落遍布西部(約 5 萬平方米)和東部(約 3 萬平方米)，部分區域珊瑚覆蓋率超過七成。橋咀洲有大片十字牡丹珊瑚床，是很多珊瑚魚的棲息地，也有很多本地不常見的鹿角珊瑚群體。珊瑚多樣性屬中至高，呈現不同的珊瑚生長形態，包括團塊形扁腦珊瑚和濱珊瑚、分枝形鹿角珊瑚、直立板塊形十字牡丹珊瑚和板塊至板層形薔薇珊瑚，以及表覆形至亞團塊形蜂巢珊瑚和角蜂巢珊瑚。生長形態各異的珊瑚造就了生境複雜性，孕育出多元化的海洋生物。超過 300 個珊瑚魚品種，包括《世界自然保護聯盟瀕危物種紅色名錄》中的泥斑和扯旗鱸，以及兩個海馬品種，都以橋咀洲為棲息地。

2.3 近期，橋咀洲遊客人數急增，部分遊客進行不當的海上康樂活動，對區內珊瑚生態系統構成威脅。未受規管的遊客活動，尤其是在連島沙洲附近的淺水區進行的活動，可能會因遊客踐踏、船隻拋錨和各種

形式的接觸而增加對珊瑚的損害。此外，遊客在沿岸採集海洋生物和滋擾生境也對海洋生態系統造成損害。

2.4 為應對以上問題，必須採取有效的管理措施，包括在法律框架下指定海岸公園，以保護區內敏感的海洋生境，同時容許進行與公園目的相符的康樂活動。

3. 初步界線範圍

3.1 為保護和管理橋咀洲敏感的海洋生境，我們建議將橋咀洲東西兩側的珊瑚區(包括連島沙洲)指定為海岸公園。連島沙洲旁未命名的海灘及其附近海域亦會納入擬議海岸公園範圍，以便進行更妥善的管理，並作為推廣負責任的海上康樂活動的地點。擬議橋咀洲海岸公園面積約 63 公頃(橋咀洲西側約 54 萬平方米；橋咀洲東側約 9 萬平方米)，初步界線範圍見附件 1。

3.2 將橋咀洲指定為海岸公園，並在公園範圍內實施具體的管理措施，會加強對珊瑚生態系統和其他海洋生物的保護。《海岸公園條例》(第 476 章)及其附屬法例賦權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總監(總監)禁止在海岸公園內進行釣魚、捕魚或獵捕、傷害、移走或帶走任何動物或植物等有害的活動，確保公園範圍內的海洋生物、敏感的生態系統得到保護。再者，總監有權力防止公園範圍內沿岸海灘、泥灘、懸崖和海床遭到破壞，並就區內的燒烤和露營活動作出管制，保障區內生態完整性不會因海上和近海陸上活動而受損。

3.3 此外，總監有權力封閉或局部封閉海岸公園，對因應生態壓力源作出即時干預至關重要。舉例來說，若個別區域的珊瑚群落出現嚴重健康問題，總監可迅速封閉有關區域，讓這些生態系統免受人為干擾而得以復原。藉着法律保障，加上總監有能力按需要封閉有關區域，預期橋咀洲的珊瑚生態系統將得到有效保護。

4. 擬議管理計劃

4.1 管理計劃旨在保護敏感的海洋生態系統，同時讓大眾可持續享受和使用海洋資源。島上將設置一個管理站，作為遊客的主要聯絡點，提供安全簡介和水上活動指南。有關指南和現場的解說牌會標示浮潛管理區連建議路線、可供獨木舟下水和停泊的未命名海灘，以及禁止上落水的區域。陸上巡邏隊將監察在區內進行的活動、執行法例、管理浮潛人流，並疏導遊客前往較少人的位置，以減少出現人潮擁擠和踐踏珊瑚的情況。在水上活動高峰季節，管理站可向遊客提供導向簡介，提醒遊客守護自然，並會按需要派遣海上巡邏船。

4.2 擬議橋咀洲海岸公園將實施分區管理計劃，以劃定碇泊地點，保護珊瑚群落免受船錨破壞，但仍准許進行潛水和浮潛等康樂活動，以及其他活動，例如限速的船艇活動。

4.3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於 2017 年委託顧問進行研究，檢討現時海岸公園內的漁業管理制度，並探討優化措施，以更有效地保育海岸公園和促進漁業可持續發展。該項研究採用生態系統模型評估不同程度的漁業管理規管對香港水域漁業資源、海洋哺乳類動物和珊瑚群落的影響。研究結果顯示，捕魚活動對珊瑚群落的影響相對較為顯著。因此，我們建議在擬議橋咀洲海岸公園內禁止捕魚活動。擬議橋咀洲海岸公園面積約 63 公頃，根據《2021 年捕魚作業及生產調查》，該區範圍內的漁業資源屬低水平。根據漁護署 2015 年至 2024 年的捕魚活動調查顯示，擬議橋咀洲海岸公園內的捕魚活動並不多，僅有少量使用刺網、浸籠及手釣的捕魚活動。預計建議的擬議橋咀洲海岸公園範圍對漁民影響輕微。長遠而言，海岸公園透過存護珊瑚生境、維持生物多樣性和保護幼魚育苗場，從而提升整體漁業資源。

5. 未來路向

5.1 政府的目標是全速推進相關指定程序，以加強珊瑚保育，並配合可持續的康樂用途。我們已於 2026 年 5 月展開公眾諮詢。擬諮詢持份者名單載於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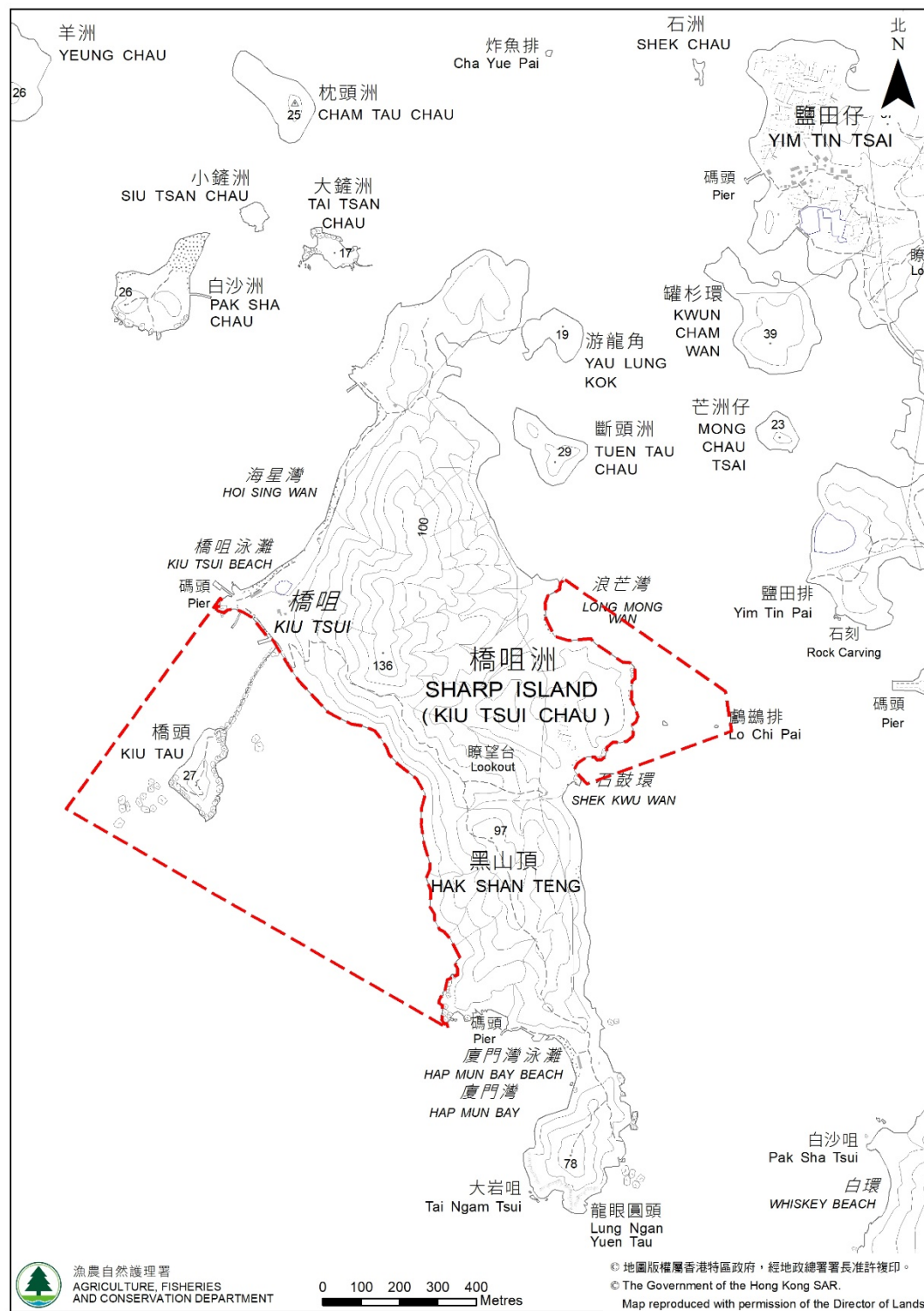
5.2 此外，我們會就初步建議書連地圖徵詢其他相關政府政策局／部門的意見，並會在考慮公眾諮詢所得的意見和建議後，修訂擬議橋咀洲海岸公園的未定案地圖和管理計劃，再諮詢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委員會)，然後將未定案地圖刊憲，供公眾查閱。如公眾對未定案地圖提出反對，委員會將進行聆訊。其後，總監會將未定案地圖連同反對意見(如適用)呈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審批，爭取在 2027 年年中前完成法定指定程序。

6. 徵詢意見

6.1 請委員就指定橋咀洲為海岸公園的建議提出意見。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總監
漁農自然護理署
2026 年 6 月

擬議橋咀洲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範圍



M_MP_2026_002

2026 年 4 月

擬諮詢持份者名單

界別	擬諮詢的單位
海事業界	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 領港事務諮詢委員會 高速船諮詢委員會 港口行動事務委員會
區議會和 鄉事委員會	西貢區議會 西貢鄉事委員會 坑口鄉事委員會
諮詢委員會／ 法定委員會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轄下海岸公園委員會 漁農業諮詢委員會轄下漁業小組委員會
漁業界	主要漁民團體
其他	環保團體和學者 生態旅遊營辦商 西貢街渡/渡輪營辦商 潛水組織 獨木舟組織 休閒垂釣組織 遊艇會